

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12 February 2014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2014 年届会

临时议程* 项目 4

选举、提名、认可和任命

选举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19 名成员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将根据其第 1981/50 号决议第 2 段的规定，按以下方式选出非政府组织委员会 19 名成员，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任期四年：
 - (a) 非洲国家五名成员；
 - (b) 亚洲国家四名成员；
 - (c) 东欧国家两名成员；
 - (d)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四名成员；
 - (e) 西欧和其他国家四名成员。
2. 选举将在 2014 年 4 月 23 日至 25 日的理事会协调和管理会议上进行。
3. 该委员会 2014 年成员列于本说明附件。

* E/2014/1/Rev. 1，附件二。



附件

非政府组织委员会

(19 名成员；任期四年)

2014 年成员

比利时	尼加拉瓜
保加利亚	巴基斯坦
布隆迪	秘鲁
中国	俄罗斯联邦
古巴	塞内加尔
印度	苏丹
以色列	土耳其
吉尔吉斯斯坦	美利坚合众国
摩洛哥	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
莫桑比克	